

副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

地址：22006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1號4樓
承辦人：施乃嘉
電話：(02)22577155 分機1768
傳真：(02)22585006
電子信箱：an4371@ntpc.gov.tw



24158

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46號8樓

受文者：社團法人新北市藥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6月25日
發文字號：新北衛健字第108114274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08年度戒菸衛教人員專門實體課程來函及報名辦法、戒菸競賽DM各1份

主旨：函轉台灣菸害防制暨戒菸衛教學會辦理「108年度戒菸衛教人員專門實體課程」訊息，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台灣菸害防制暨戒菸衛教學會108年6月17日台戒衛字第10806170001號函辦理（本局收文日108年6月20日）。
- 二、旨案課程共辦理4場，報名網址：<https://www.taotcnsce.org/>，請逕洽台灣菸害防制暨戒菸衛教學會陳小姐、盧先生（聯絡電話：0966-629965）。
- 三、本市自108年5月31日起辦理新北市戒菸競賽，請貴單位踴躍報名參加，詳情請上活動網站查詢（<https://www.quitsmoking.com.tw/>或洽競賽活動小組（電話：02-85215016）

正本：
副本：社團法人新北市藥師公會(含附件)

局長 陳潤秋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正本

台灣菸害防制暨戒菸衛教學會 函

機關地址：100 台北市中正區徐州路 2-1 號 202 室

聯絡人：陳品茶 承辦人

電話：0966-629965

電子信箱：tcea2012@gmail.com

受文者：文列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8 年 6 月 17 日

發文字號：台戒衛字第10806170001 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08 年度「戒菸衛教人員專門實體課程」報名暨辦法

主旨：辦理「108 年度戒菸衛教人員專門實體課程」，敬請 貴單位協助推薦相關人員參訓。

說明：

- 一、本會承接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委託「108 年戒菸衛教人員訓練計畫」，將於北、中、南、東區辦理「108 年度戒菸衛教人員專門實體課程」。
- 二、本活動由各單位主管推薦菸害防制相關人員參訓。參訓人員須完成菸害防制相關「核心訓練」、「專門線上課程」且具備推動菸害防制實務工作經驗。參訓名單將由本會會同國民健康署依各報名人員檢附之相關文件進行審查後確定。
- 三、本訓練課程全程免費（提供午餐，不支給差旅費），活動採線上報名，報名網址 <http://www.taotensce.org/>，各區課程及報名辦法請見附件說明。
- 四、參訓學員需全程參與並通過測驗達 70 分(含)以上，並於課後 6 個月內完成國民健康署所規定之相關實務訓練，繳交實務訓練報告後 1 個月內寄發合格證書。
- 五、參訓學員須於上、下午第一堂課開始前辦理簽到，課程全部結束後辦理簽退，若未依前述規定辦理簽到及簽退者，本會恕無法給予護理人員繼續教育積分、公務人員時數及合格證書；課程開始後 15 分鐘將不再提供課程簽到。
- 六、本會將主動申請護理人員繼續教育積分，申請通過後，將於課後 1 個月內協助上課學員登錄積分及協助上傳公務人員時數，請學員自行至衛生福利部繼續教育護產積分管理資訊系統，查詢積分及下載上課紀錄。

正本：各縣市政府衛生局

副本：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理事長 賴裕和

台灣菸害防制暨戒菸衛教學會 108 年度『戒菸衛教人員專門實體課程』報名暨辦法

一、目的：為因應推動二代戒菸治療服務計畫，將針對醫療院所、學校、社區及職場專業之戒菸衛教人員(中醫師、醫事檢驗師、護理師、助產師、營養師、物理治療師、職能治療師、醫事放射師、臨床心理師、諮商心理師、呼吸治療師、醫事檢驗生、護士、助產士、物理治療生、職能治療生、醫事放射士等相關醫事人員或具證照之社會工作師)，增進其實務學習經驗，強化菸害防制業務推動、管理與資源整合之能力，以期提供民眾優質的戒菸衛教服務。

二、主辦單位：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

承辦單位：台灣菸害防制暨戒菸衛教學會

協辦單位：台北市政府衛生局、彰化縣政府衛生局、台南市政府衛生局、花蓮縣政府衛生局、彰化基督教醫院、臺北市立聯合醫院中興院區。

三、辦理場次：

日期	區域	地點	開始 報名日期	報名截止	公告 錄取名單
第一場 7/4(四)-7/5(五)	花蓮	花蓮縣衛生局 (花蓮縣花蓮市新興路 200 號)	6 月 17 日 (一)	6 月 27 日 (四)	6 月 28 日 (五)
第二場 7/22(一)-7/23(二)	彰化	彰化基督教醫院教學研究大樓十二樓 蘭大衛國際會議廳 (彰化市旭光路 235 號)	6 月 19 日 (三)	7 月 9 日 (二)	7 月 12 日 (五)
第三場 7/25(四)-7/26(五)	台南	台南市政府衛生局林森辦公室 五樓大禮堂 (臺南市東區林森路一段 418 號)	6 月 20 日 (四)	7 月 15 日 (一)	7 月 17 日 (三)
第四場 7/29(一)-7/30(二)	台北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中興院區六樓 第一會議室 (台北市大同區鄭州路 145 號)	6 月 24 日 (一)	7 月 16 日 (二)	7 月 22 日 (一)

四、報名資格&方式：

- (一)訓練目的：培訓戒菸衛教師執行戒菸業務(須完成國民健康署規定至少 43 小時之訓練，始得簽約辦理)。
- (二)報名資格：參訓學員須完成國民健康署或各縣市衛生局認證之『核心』線上及實體課程訓練，並完成『專門』線上課程訓練；且須於取得「核心完訓證明」三年內銜接專門課程，逾期者須重新受核心課程(線上及實體)，以及專門線上課程。
- (三)相關說明：具備推動菸害防制實務工作經驗目前為承辦菸害防制業務者為優先。建議經由單位主管推薦並簽署「單位主管推薦函」，同意該員為單位內之推動菸害防制人員，並在未來能支持及協助該員完成訓練與後續追蹤。

五、專門實體課程內容：

- (一) 本戒菸衛教師專門課程含小組實作 11 小時、實務訓練 10 小時，合計 21 小時。
- (二) 「小組實作」係針對學習重點進行實際討論、演練及報告。
- (三) 「實務訓練」係戒菸班、門診或其他衛教場所實地見習，使學員將理論運用於實務之中，並瞭解各種戒菸資源間如何協調合作。(已具備實務經驗者可申請抵免，抵免表格詳見附件)。

六、報名方式 (報名完成不代表錄取)：

步驟一、線上報名：請至「社團法人台灣菸害防制暨戒菸衛教學會」網站 <http://www.taotcnsce.org/>，依指示填寫「108 年度戒菸衛教人員專門實體訓練課程報名」報名表單。

(至「最新消息」→「108 年度戒菸衛教人員專門實體訓練課程報名」→報名網站)。

步驟二、檢附文件：(1)「核心完訓證明」電子檔。

(2)「專門線上課程完訓證明」電子檔。

(至「醫事人員戒菸服務訓練系統」截圖)

(3)「單位主管推薦函」。(建議繳交，優先錄取)

(4) 實務訓練時數折抵證明文件(如附件)。

以上資料可使用以下二種方式繳交：

1. 在報名網站中以附加檔案上傳

2. Mail 至 rtcea@taotcnsce.org

※請於報名截止日內交齊資料以完成報名作業，若未於期限內繳交則喪失報名資格。

※請注意，報名完成不代表錄取。

報名確認請洽 0966-629965 陳品蓁小姐、盧俊廷先生。

步驟三、查詢上課名單：「初步學員名單」將公告於「社團法人台灣菸害防制暨戒菸衛教學會」網站 <http://www.taotcnsce.org/> (至「最新消息」→「108 年度戒菸衛教人員專門實體課程初步學員名單」)，**請逕自土網查詢，恕不另行通知。**

步驟四、正式錄取：初步名單公佈後，學員須完成「菸害防制現況調查問卷」，方能正式錄取。

七、錄取名額及備註：

- 1.原則上每場次各 60 名，請擇一場次報名。
- 2.繳交『單位主管推薦函』和符合簽約「戒菸服務」資格者，優先錄取。此外落實資源分配原則，若同一單位報名人數過多，本學會將考量區域性差異調整單位錄取人數。
- 3.為因應國民健康署要求，初步名單公佈後，學員須完成「菸害防制現況調查問卷」，方能正式錄取，不便之處還請包涵，謝謝。

八、費用：免報名費；提供午餐，恕無提供交通費及住宿費，請參訓學員自行安排交通方式及住宿。

九、結訓資格：

(一)須完成以下規定：

- (1)經全程參與並通過測驗達 70 分(含)以上
- (2)於課後 6 個月內完成 2 種實務訓練(戒菸班、門診戒菸)
- (3)繳交國民健康署規定之 2 種實務訓練(戒菸班、門診戒菸)報告文件
- (4)完成作業：課程完成後，新追蹤 2 名個案，各追蹤 4 次之個案追蹤紀錄表(需簽名)
- (5)完成「菸害防制現況調查問卷」
- (6)完成以上 5 點並通過實務訓練及課後作業報告文件審核，將於 1 個月內寄發『衛教師合格證書』。

(二)戒菸班實務訓練課程：可於報名專門實體課程成功後，提前先至戒菸班(醫院、衛生所、學校等)實習單位進行實務訓練，實務訓練表格請至「台灣戒菸衛教學會」下載。

十、活動須知：

- (一)本會將主動申請護理人員繼續教育積分，申請通過後，將於課後 1 個月內協助上課學員登錄積分及協助上傳公務人員時數，請學員自行至衛生福利部醫事人員繼續教育積分管理系統，查詢積分及下載上課紀錄。
- (二)參訓學員須於上、下午第 1 堂課開始前辦理簽到，課程全部結束後辦理簽退，若未依前述規定辦理簽到及簽退者，本會恕無法給予護理人員繼續教育積分。
- (三)為顧及學員權益，如活動前預知無法參加者，請於上課前 3 天來電告知。若經報名錄取而無故未參加者，將影響未來單位內參與由國民健康署主辦或委辦之各項教育訓練課程權益。
- (四)為配合環保政策，保護地球資源，請自備環保餐具、環保杯，感謝您的配合。
- (五)如有任何疑問歡迎撥打 0966-629965 或 E-MAIL 至 ttcea@taotcnsce.org，找盧俊廷先生、陳品蓁小姐詢問。也歡迎加入學會 line 官方帳號 @xeb1689q 詢問課程相關內容。



建議繳交

單位主管推薦函

※請提交單位主管填寫

我同意推薦本單位_____同仁參加『108年度戒菸衛教人員專門實體課程訓練』，並支持及協助其完成全程訓練及後續戒菸衛教相關業務。

- 一、參訓者服務部門：_____
- 二、參訓者職稱：_____
- 三、專業醫事證照別(例：護士、護理師等)：_____
- 四、單位主管同意並簽章：_____

請說明被推薦者 106 至 108 年度，推動菸害防制工作之相關成果(必填)

推動業務	菸害防制相關工作&成果
推動『戒菸門診』	執行期間：_____年_____月~_____年_____月
辦理「戒菸宣導活動」	社區_____場；主題：_____ 醫院_____場；主題：_____ 校園_____場；主題：_____ 職場_____場；主題：_____
辦理「戒菸班」	共計_____場；每班人數_____人；每班全程共_____小時
「電話戒菸諮詢」服務	執行期間：_____年_____月~_____年_____月
辦理「戒菸衛教人員訓練」 課程	共計_____場；每場_____人 辦理對象：_____
其它(請說明)	

※請至「社團法人台灣菸害防制暨戒菸衛教學會」網站 <http://www.taotcnsce.org> 填寫報名資料後，並將「核心完訓證書、專門線上課程完訓證明」及此「推薦函」及相關折抵實務訓練及習作相關文件於報名網頁附檔方式上傳或 Mail 至 ttea@taotcnsce.org 以完成報名作業

報名確認請洽 0966-629965 盧俊廷、陳品蓁。

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務必繳交

戒菸衛教師認證課程訓練

抵免實務訓練申請表、檢附資料確認表

※ 1.從事戒菸門診、戒菸班達三個月以上者可繳交資料抵免實務訓練

由於個案法，請將相關個案塗掉；資料也將於審核完畢後作銷毀。

申請人：_____ 服務單位/職稱：_____

項目	是否抵免	抵免方式、證明資料說明
戒菸門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抵免方式說明如右)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不須附資料)	本人追蹤、衛教之個案資料表 3 份 (需有本人簽名或蓋章)
戒菸班	<input type="checkbox"/> 是 (抵免方式說明如右)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不須附資料)	1. 105 年至今曾主辦或協辦戒菸班。 2. 戒菸班課程表。 3. 簽到表。 4. CO 紀錄。 5. 其他證明資料(例：成果報告書等)。 6. 戒菸班心得

※ 2.在準備送出報名資料前，煩請檢查以下的資料是否都已備齊：

勾選	項目
	1.單位主管推薦函 (p.4)。(建議繳交)
	2. 核心完訓證書、專門線上課程完訓證明。
	3. 戒菸衛教師認證課程訓練抵免實務訓練申請表(p.5)。(若無則免)
	4. 抵免實務訓練證明文件。(若無則免)



總獎金179萬元!
最高個人獨得10萬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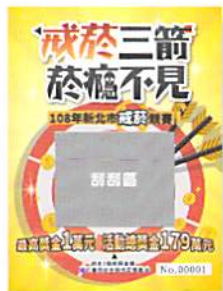
戒菸大使 邵智源

戒菸三箭

戒菸獎金瘋狂送

個人組獎金 最高獎金10萬元

1 戒菸門診報名完成即贈送刮刮卡，高額獎金大放送。



獎金最高1萬元
獎項超過1千個
(限量1萬張)

2 完成8週療程集點抽現金
完成集點即可參加第二階段抽獎 獎金2000-10000元

3 戒菸成功拿10萬
完成8週療程且於90天內接受合約機構電話追蹤結果戒菸成功者，即可獲得參加第三階段「戒菸拿10萬」抽現金活動資格。

團體組獎金 最高獎金2萬元

完成8週戒菸療程人數最多前10名團隊(若有孕婦將加乘2倍計算)，每隊可獲得2萬元團隊獎金。總獎金20萬(前10名團隊若遇人數相同時，名次將從缺順延。即第1名同時有兩隊就不會有第2名；若遇排序最後之隊伍有相同人數，該名次獎金將平均分配)

注意事項

- 一、每位戒菸個案僅限參與個人組及團體組各乙次，重複參與者競賽資格將自動失效。
- 二、主辦單位將主動聯絡得獎者，得獎者須配合主辦單位之訪視安排、一氧化碳公開檢測及參與公開表揚活動(如：活動記者會)
- 三、參加本活動者須配合主辦單位，於本活動一年後進行戒菸成效追蹤評估。
- 四、上述活動主辦單位保有解釋之權利。

活動目的

- 第一箭：戒菸找專業-尋找專業協助提高成功率。
- 第二箭：戒菸要持續-持續看完8週療程確保菸癮不再犯。
- 第三箭：戒菸要堅持-堅持不碰菸品長達3個月。

活動期間 | 即日起至108年11月30日止。

報名時間 | 即日起至108年8月31日止。

個人組

年滿18歲且過去一年持續吸菸者，具健保身份

團體組

10人以上方可組隊參賽，以職場、機關或社團等團體
★ 團隊有孕婦，孕婦成績加乘2倍計算
可以私人名義組隊報名

機構組

協助參與本活動之戒菸民眾相關資料蒐集與回報

活動地點 | 有參與本活動的新北市戒菸服務合約機構。
※(詳細合作機構名單請上官網查詢)



官方line



官方網站

第一次看診

1. 填寫【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醫事機構戒菸服務補助計畫」戒菸治療個案紀錄表】及相關同意書。
2. 獲得戒菸刮刮卡乙張。
3. 掃描QR code立牌領取Line集點卡並獲得點數第1點，同時加入【戒菸三箭】官方Line。

完成8週療程

1. 掃描QR code立牌領取Line點數第2點。
2. 集滿2點獲得系統發放之Line優惠卷依說明操作。於Line回覆【完成】二字獲得個資填寫連結。
3. 依步驟回覆訊息即可參加第二階段抽現金活動。(本階段各獎項將抽取備取5名)

配合機構完成90天戒菸成功率追蹤

配合機構完成90天戒菸成功率追蹤，由戒菸服務合約機構回報戒菸成功者名單，等待活動小組公開抽獎。(本階段獎項將抽取備取10名)

刮刮卡中獎

於官方Line回覆刮刮卡上對應碼、姓名、電話

確認資料無誤得獎者領獎

完成

等候工作小組通知於指定地點領獎

憑Line優惠卷畫面及個人證件進行領獎

完成

(資格不符時由備取遞補)

等候工作小組通知依指定時間及地點進行CO測量(資格不符時由備取遞補)

出席公開表揚活動並於現場接受CO測量

憑Line優惠卷畫面及個人證件進行領獎

完成

個人組服務程序

團體組服務程序

1. 團體由戒菸服務合約機構回報團體完成8週療程之戒菸人數名單(若有孕婦將加乘2倍計算)。
2. 工作小組進行各隊伍人數排名。(排名若遇人數相同時，序位最後名次獎金將平均分配)
3. 獲得新北市政府頒發之無菸職場殊榮。
4. 配合出席公開表揚活動，若無法配合者將視同放棄領獎資格，由下個序位名次者遞補。

向活動單位以專線或E-mail方式提出組隊需求

戒菸服務合約機構至團體單位開立戒菸門診

團體單位自行前往同一戒菸服務合約機構(經活動單位核可)

第一次看診

1. 填寫【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醫事機構戒菸服務補助計畫」戒菸治療個案紀錄表】及相關同意書。
2. 獲得戒菸刮刮卡乙張。
3. 掃描QR code立牌領取Line集點卡並獲得點數第1點，同時加入【戒菸三箭】官方Line。

完成8週療程

1. 掃描QR code立牌領取Line點數第2點。
2. 集滿2點獲得系統發放之Line優惠卷依說明操作。於Line回覆【完成】二字獲得個資填寫連結。
3. 依步驟回覆訊息即可參加第二階段抽現金活動。(本階段各獎項將抽取備取5名)

配合機構完成90天戒菸成功率追蹤

配合機構完成90天戒菸成功率追蹤，由戒菸服務合約機構回報戒菸成功者名單，等待活動小組公開抽獎。(本階段獎項將抽取備取10名)

刮刮卡中獎

於官方Line回覆刮刮卡上對應碼、姓名、電話

確認資料無誤得獎者領獎

完成

等候工作小組通知於指定地點領獎

憑Line優惠卷畫面及個人證件進行領獎

完成

(資格不符時由備取遞補)

等候工作小組通知依指定時間及地點進行CO測量(資格不符時由備取遞補)

出席公開表揚活動並於現場接受CO測量

憑Line優惠卷畫面及個人證件進行領獎

完成

得獎

得獎

得獎

得獎

得獎